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0日以邮件通知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10日20:00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孙天松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根据实际情况，经全体董事同意，决定豁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时限。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1 年 3 月 10 日为首次授予日，并同意向符合条件的 22 名激励对象授予 82.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马杰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1 日